

证券代码：832662

证券简称：方盛股份

主办券商：华英证券

无锡方盛换热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授权委托理财情况

1、审议情况：公司于2023年1月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23年2月3日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2023年度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根据公司目前资金使用情况，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计划本年度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为15,000万元人民币（或等值人民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相关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交所官网上刊登的《无锡方盛换热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公司2023年度购买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7）。

2、披露标准：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中相关规定，交易的成交金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以上且超过1000万元的应当予以披露；上市公司连续12个月滚动发生理财的，以该期间最高余额为成交额，适用上述标准。截至2023年3月31日，公司2023年度自有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未到期余额为5,000.00万元（含本次已购买理财），达到上述披露标准，现予以披露。

二、 本次委托理财情况

（一） 本次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产品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投资方向	资金来源
宁波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对公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2,000	3.20%	35天	浮动收益	结构性存款	自有资金

（二） 累计委托理财金额未超过授权额度。

（三） 本次委托理财产品受托方、资金使用方情况

1、公司董事会已对受托方的基本情况、信用情况及其交易履约能力等进行了必要的调查。

2、本次现金管理不构成关联交易。

三、 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一）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及办理相关事宜，具体以公司股东大会及董事会最终的决议内容为准。

（二）公司将及时跟踪、分析各投资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可能出现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三）资金使用情况由公司财务负责人向董事会报告，独立董事、监事会将对资金使用情况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公司将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披露报告期内投资产品及相关的损益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符合公司资金管理相关制度的要求。

四、 风险提示

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为银行低风险对公结构性存款，不排除市场波动、宏观金融政策变化等原因引起的影响收益的情况。

五、 公司自决策程序授权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一) 尚未到期的委托理财的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产品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投资方向	资金来源	是否为关联交易
江苏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对公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1,000	3.21%	2023年1月13日	2023年04月14日	结构性存款	自有资金	否
宁波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2022年单位结构性存款	2,000	3.35%	2022年12月20日	2023年06月26日	结构性存款	自有资金	否
江苏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对公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2,000	3.31%	2023年3月29日	2023年06月29日	结构性存款	自有资金	否

(二) 已到期的委托理财的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产品金额(万元)	年化收益率(%)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本金收回情况	资金来源	是否为关联交易
江苏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对公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1,000	3.4%	2022年8月17日	2023年02月17日	全部收回	自有资金	否
江苏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对公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1,500	3.26%	2022年12月21日	2023年03月21日	全部收回	自有资金	否
宁波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2022年单位结构性存款	2,000	3.35%	2022年9月23日	2023年03月22日	全部收回	自有资金	否

六、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江苏银行、宁波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说明书。
- (二) 江苏银行、宁波银行结构性存款风险揭示书。

无锡方盛换热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3日